

花被片

□ 林那北

很久才知道楼下那五棵树的名字，“久”是四年。四年前家搬进来时，树也刚种下，并排站立在那里，既枯瘦无助又拒人千里，月饼大小的树身像行旅战士小腿般扎着一圈圈草绳，又被四根竹竿东南西北用力撑住，没叶，枝丫也稀松潦草，弥散着一股万念俱灰的颓废。在森林覆盖面积居全国之首的福建，它什么都算不上，行来过往，谁也没空腾出眼光赐过一瞥。

树的旁边是一片空地，白灰划出一个个长方形格子，不用说，是公共车位。每天下班回来，我习惯性地把车停在中间那株树的左边或右边，熄火，下车，走人。那时也是四月，阳光乍暖，但还未尖利，所以对遮阴尚无需求。过了两个月，日头像发酵起来的酒一天比一天烈性，我早上只要稍微迟点上班，车子就已经滚烫得接近火炉，坐进车就是献身烤肉机。这时候不满就徐徐生出来了。叶子呢？对啊，不长叶子好意思做树吗？

叶子过了一冬后才迟疑地往外冒，刚开始应该是半透明状的青黄色，然后一点点变成粗糙而坚硬的深绿。这个过程它们自己肯定很竭力，我却多半只是靠猜测。每天从旁来去，我的眼皮并没有往上抬，偶尔目光掠过，也没有停留。所有生命其实都一样，初始时荡漾人心的呆萌稚嫩，总是敌不过岁月的磨损消耗，再可爱也终会以不可爱收场。这五棵树的叶子当然不会例外。

花匠是小区里最神出鬼没的人，这会儿我努力想着，也没记起他的模样，一则因为一年未必见得到几次，二则即使见到了，他的脸也与花草混为一体。有次遇到他正拿大水管狂浇树木，连路面都受益良多，遍地水汪汪。车从旁驶过时，他恰好侧过头。我踩下刹车，向他笑着做个手势，他马上明白了，欢喜地把水龙头掉转过方向，水喷往车身，前窗玻璃刹时虚了，窗外的他也糊成一团。水停下时，我按下了车窗向他致谢，他已经又转身浇他的水去了，那五棵并排而立的

树就在我眼皮底下纷纷受益。

即使不是夏季，南方的旱也是说来就来。树身四周的土在阳光下干渴得变形，从黝黑眨眼成为灰白或者淡褐，风过就扬起一层粉尘。有几次我上班离家时，恰好发现有矿泉水空瓶，就顺手装满了水带下楼浇给树。当然不够。二三十米外有个水龙头，如果不是特别着急，就走过去再装水再浇下，如此而已。四年里此事究竟做过几次呢？做时没过脑，现在自然脑中一片空白。倒是记起有次购得一包化肥，对家中几盆枯瘦零丁的花草进行一次恩赐，然后特地余下一撮带到楼下，用钥匙在树根处戳了一个小洞，把肥料埋下。雨露没有均沾，关照到的都只是中间那一株。

四年之后又是四月，一夜风雨。早上雨停了，我边低头看手机边走到车身旁，手伸向车门时猛地一惊。车把、车窗上挂着一道道长条状的东西，淡黄或者米白，不脏，但湿漉漉地暧昧着。再一看，车顶、车身都是，横七竖八厚厚的一层。第一反应是车子长虫了，像趴着无数肥大的蛆。下意识松了手，后退一步。神一定下来，也就看清楚了。不是蛆，是树的排泄物。拿起细看，它们有叶的形状，但没有叶的质地，更缺少叶脉。那么是花？可是四年里它们可曾有过一场哪怕最微不足道的花事？从来没有。

绕着车围一圈，再仰起头对着树上下打量。整整四个四季过去之后，我才第一次如此仰脸向它。树身已经有碗口粗，被雨淋过一夜后，像刚敷过面膜的脸，非常滋润饱满，但细看却不能细腻水嫩，到处凹凸虬劲，没有一寸是光滑的。叶子很参差，大都是新长的，是油画颜料里永固浅绿再加三分之一的铬黄才可以调出来的那股怯生生的半透明青涩，中间夹杂着几片陈年老叶，沉着脸强调自己的辈分。我拿出手机，找到那款识别植物的APP。它早就下载，并且醒目地摆在页面上，心血来潮时到处拍照，劳驾它告诉我路边随意遇到的那些

花草树木的名字，可是身边这五棵却从未有过这个待遇，我对它们居然一直没有好奇。

黄葛树，这三个字跳出来。换个角度再试一次，还是这三个字。马上搜索，原来属落叶乔木，别名很多，黄桷树、大叶榕、马尾榕、雀树，在佛经里还被称为菩提树。原产地是我国华南和西南，不过东南亚、非洲和澳洲北部也有分布，寿命极长，上百年小菜一碟。有花吗？有，花期在五至八月间。居然还有果，黄色或紫红色的果实球形的，会从叶腋里生出。

这有点像别开生面的古怪相亲场面。我站在离树一尺外，抬头看树，又低头看手机里热心肠媒婆摇头晃脑滔滔端出树前世今生的优点。而我和树其实是四年相见不相识的彼此，我甚至根本没见过花，更勿论果。以为已经被写作逼迫成尖利的眼光，就这样瞬间坍塌。

按百科所言，黄葛树被划伤时，树身会分泌出白色黏糊液体。上前用指甲抠几下，那么粗糙的外形，皮却是柔软纤细的，薄薄的一层褐色下是另一层脆亮的绿，然后就露出内里洁净的乳白。果真有液体，缓缓从里头往外顶出，汇成珍珠状。用手指抹下，又对搓几下，指尖在黏糊糊中渐渐变黑。举到鼻子闻了闻，一股淡淡的青草气息。那么都对上号了，是黄葛树无疑，悬而未决的只剩下落到车上的那些蛆般的东西究竟是什么？

俯下身扭头向上看，树上找不到任何一点白色，但车身上白花花的一片又分明不可能来自树以外。愣神呆立，忽然记起一个词：花被片。马上用手机又搜索了一下：当萼片和花瓣长的很像而无法分辨的时候，萼片和花瓣被合称花被片。就是它了！多少年了这三个字一直沉在记忆深处孤寂地美艳，一直以为与我无关，忽然却这么关上了，它们竟锦衣夜行，一股脑都落到我车上。

这是黄葛树对我的深情回应？几瓶子，一小撮肥料，原本不足以被如此温



柔以待啊，但植物界也许不这么认为吧？点滴恩惠，它们铭记一世，并终要择机回报。

我上了车，没有按常规打开雨刷。前窗玻璃上横七竖八的花被片其实并不会对视线造成毁灭性的阻碍，但我还是开得非常慢，比十五六年第一次进驾校、第一次爬进驾驶室还蹑手蹑脚，方向盘在手中沉甸甸的轻易不敢拨动。今日车与往日任何时候都不同，它等同于披上花冠的新娘，我得和她一起缓缓咀嚼这幸福之光。

车出小区大门五六六十米后，以往都得右转，那是通往单位的拥挤狭窄道路，但现在我不转了。直行到车少人稀的宽敞江滨大道，我打开窗，踩下油门，车喊叫一声威猛前冲。风来了，是江上湿润妖娆的风，它们肯定也很少见这种阵势，于是立即参与进来，把车身上的花被片呼地卷起，向上向左向右三次第弹射——如果有摄像机，如果加进特效处理，此时我的车肯定金光闪闪啊。

我坐在车内独享这一刻。世象退远，车和人都被托起，冉冉飘浮到另一个永远没有伤害的春天。

“村子里几百年来，老是这几个姓，我从墓碑上去重构每家的家谱，清清楚楚的，一直到现在，还是那些人。乡村里的人口似乎是附着在土地上的，一代一代下去，不太有变动……”

想起上世纪40年代末，费孝通先生的朋友给他讲的这段话时，我正在看一位八旬老妪，用古老的木架纺车纺线。晨光中，一团新棉，被撕得云翳一样松松软软，一根线头，从纺车上牵出来，埋在掌心里面团松松软软的棉花里，另一只手开始摇纺车柄。线引子，从棉团里吃住一星棉，慢卷，慢抽，一根粉丝一样的线被织出来。

老妪身后，一对男子正抡锤捶葛，《诗经》里《采葛》讲用于织布的那一种葛。石桥边，有人以古时捣药的方式在石臼里捣米，做一种手工糯米芝麻糕“麻子果”；另一头，一个女人正出售一种用艾蒿糯米团子做的“青蓬果”。老妪脚下的田地，油菜花，沿着梯田一级一级，往高山上绽放。布金遍地，金黄的菜花梯田，像是要架往天国的模样。游人，烟花似的于菜花从中乍现。

这里是江西省横峰县一个小镇，一个寻常周末。横峰县，旧时地隘民贫，有歌谣唱，“小小横峰县，三家豆腐店。城里打板子，城外听得见”。22万人口的横峰，截止2012年，仍有贫困人口上万人。2001年，该县被列为国家扶贫重点县。2016年，横峰，如一个梦中醒来的新生儿，一夜之间，起了心思，易了容颜。“七山半水二分田”，横峰人以乡村原有的风貌与肌理，就势造景，打扮自己乡村。

乾隆帝的诗《菜花》，在这里得到重新诠释，“黄萼裳裳绿叶稠，千村欣卜榨新油。爱他生计资民用，不是闲花野草流”。高山梯田崇山头的菜花地，村民的土地被“流转”，菜花不再只为“榨新油”，它成为一种景观植物。成为乡村旅游链中的一个环节。依山而建的好些木屋，只为那一场盛大花事。

高山古村落新篁办事处的乌石头村，村口有二维码，你扫一扫，村情了然于心。这个自然村庄，现有居民18户，69人，有古民居12栋，有千年红豆树，千年银杏树，千年香樟树，千年皇栗，千年金桂。有古老的枫树群，苍翠的毛竹林，连片的油茶林，还有最为原始的山涧峡谷。在这里，山涧洞，我们见到一处民宿。那是一处曾经闲置破败的农舍，老屋的“老”依旧，土坯墙，穿斗房，但它分明又似新房。落地小窗，低矮浅户，石径小路，墙头宫灯。看不到屋子里的模样，但你分明能感受到一种极净、极简与“轻奢”。你会去联想中国台湾和日本，那些藏于层林深处的世外小屋。

另一个村庄，那里曾是一个四等小火车站。废弃的车站，如今，旧日的枕木与铁轨依旧。歪脖子的树木从枕木碎石间顽强地生长出来。铁轨旁，青草萋萋。旧日时光如此被收纳。如今，这里已成为远近闻名的婚纱摄影基地。

另一座村庄，当年上海江浙的知识青年，响应号召，落户于此。如今，知青送回来他们当年的生活照片、日记、家书、读过的书用过的笔、脸盆、水壶、托盘等一应生活用具以及他们后来当兵、工作的生活照片等，当年他们用过的炒、木犁、蓑衣、龙骨水车、镰刀、牛轭、耙都依旧在。陈列室外，《绒花》高歌，让人几度眼湿。

又一座村庄，不是采莲的时节，万亩方塘，九曲木桥上，水光森森之间，你又分明感受到了莲的盛开。

某一晚，我们于碗口粗的一片毛竹林下的餐厅用餐，都是些当地食材做的食物。我走出来，去拍那些成片的茂密的竹林。而你眼前，却分明幻灯片似走过无数画面。乌石头村，我们去看那株千年红豆树的路上，几户住进新居的村民门前，一横一竖码放的半人高的柴火，整整齐齐，一丝不乱，曾于深山见过、一位心净如水的修行人码放的那样的柴火堆；一树粉色的桐子花下，一群老人妇女坐在树下聊天，一旁，谁家的一床织锦的绚丽花毯晒在那里；那一对雌雄相守，相依相偎了千年的红豆树下，一位作家背着手，让我们为他拍照，一拍再拍；那间民宿堡坎的石缝上，胡乱生长着好看的野花，槲蕨、蓬蘽、紫堇。不远的沟渠边，一个妇女带着小孩蹲在路边采一种野菜水芹菜，她举在手里问：要不要？送你。

搬进新居的山里人，土地是命，废弃的铁锅、石槽、木盆，培上一点土，都种上了小葱、蒜苗……

有老人在的村庄，才是村庄。有历史的村庄，才是村庄。“村子里几百年来，老是这几个姓……”纺车前，突然想起费孝通先生的朋友对他讲的话，那时，是特别想问一问眼前这位耄耋老人、这位时常为游人演示传统手工纺线的老人，她所在村庄，如今姓氏几何？村里农事几何？乡事如何？还想问一问，新山村如此秀美，她在远方打工的孩子们，会不会重新回这片土地？

围绕“望得见山、看得见水、记得住乡愁”的愿景扮靓乡村并发展乡村，当年方志敏等革命先驱曾于此创建浙（皖）赣革命根据地的地方，方志敏“清贫精神”的萌生地，横峰，今春正式“脱贫”了。

特别喜欢附着于这片土地的老区人，那一声古道热肠的问候，“水芹菜，要不要？送你。”

□ 熊莺
老区

◎现场

塔拉合桥和居买儿老人

□ 丁祖荣



新疆速写之三 赵延年

依然湍急。我脱下鞋袜，把脚没入水中，雪水灌我足，清我心洗我肺。以往我肯定要脱衣下河，但因三日后穿越昆仑，未敢造次。同时，怕伤了膝盖，雪水刺人，肯定有后果。此时汗湿后背，把脚没入河中稍顷即又拿出，捧了一口水，无咸涩。盘桓一会，起身过桥，向绿洲走去。

桥是吊桥，用三根绳索穿过，铺的是新疆杨的板。过吊桥，行至一半晃动剧烈，我躬腰缩背，小跑对岸。此处叫塔拉合，塔吉克村庄。绿洲在河谷，依附山，半月形，水从北侧绕行。昆仑深处都是小绿洲，不过百亩。大体由新疆杨和其他农作物等组成。三处房屋，两户人家，地上种了大麦，人不吃，喂牲口；种了豌豆，我寻一棵，粒饱满，剥壳生吃。同行的帖木儿书记说这个绿洲大约5公顷。这里距阿喀孜是一天的驴程。洲上各种草疯长，比庄稼好。进入塔拉合，从桥边径向南边的山走去，大约100多米，又看到了南山的羊道。我问，能否从南边回，他们略犹豫，说，有的地方过不去。

跟随着帖木儿书记，身边又多了一

个老人，叫居买儿，77岁。人很精神，衣着旧白，整洁素朴。胡须青黑中夹杂灰白，眼睛深凹，神情自然。我们到了他的家里，房屋收拾得很整洁，房子顶部设计有特点，凸出一块，四季光线可投入堂屋中。有我们援疆的太阳能设施，还有备用的未开启。老人很硬朗，也喜欢说话，还点起烟。不一会，艾斯卡尔副县长进来，他也是第一次到塔拉合，有点兴奋和感慨。居买儿老人打开话匣子。他说，1952年曾经来过一个墨玉县县长，70年代来过一个副县长，你是来这儿最大的领导，地委领导。握着老人的手，手粗粝，有力。搂着老人的肩膀，大家感觉很亲切。我看到柱子上有琴，便请老人弹拨。老人取下后，是一把六弦琴，叫热瓦甫，琴被岁月磨得发白发亮。老人试弹了几下，未成曲调。塔吉克人据说是地球上最古老的民族，他们种小麦、亚麻和瓜类，大都长着长脸，脸色平静。他们在水肥草美时，拔去尖桩，欢迎羊群到自家的地上来。居买儿弹着六弦琴，一声又一声，同一声调，嘶哑，没有什么力气，但老人双眸明亮。他不知道世界怎样，他知

道山风、河谷、土地和朗姆拉姆河的晨昏。他的坦然和安之若素，让我们这些在俗世间浸淫太久的人有些不安。

我对帖木儿书记说，塔吉克善舞，尤其是鹰舞，还做出了鹰状。帖木儿笑笑，然后就跳起来。舞的是鹰的翱翔和马的欢腾。老人接着又说，希望我们帮助修桥，把吊桥改成可以方便行走的桥，还是木桥。他还说，他女儿下午回来。坐了一会，老人说要宰羊请我们吃饭，我们深谢并离身。老人拿起了琴，送我们到桥头，并要求和我照像，我愉快地搂着老人开心大笑。在塔拉合村，与居买儿老人，一个瞬间的永恒。

在桥边，居买儿老人用手挡住刺眼的阳光，向朗姆拉姆河望去，鹰在高天上翱翔。居买儿，渐成一尊塑像。他想建成一座桥，通向阿克肖村庄。他是个守望者，与土地、羊，还有一个一直向上不旁逸的新疆杨，小麦和长年不息的朗姆拉姆河谷山风，构成了塔拉合。

我们晃过吊桥，大家依依招手，听着水声，沐着朗姆拉姆河谷的风，归去。我想，居买儿老人的愿望，就是我们用力所在。

◎食话

水煮鱼

□ 周洁茹

为什么，他说你太漂亮了。

我不觉得他的这个句子是在回答我的问题，但我觉得好像也没有错。

我写过那条鱼的故事，《海里的鱼》，“我看有一条鱼从水盆里蹦出来了，我猜测它是海里的鱼，因为它不停地跳来跑去，并且惊人地直立起来，在地面上摆出了水里的姿态。淡水鱼如果

蹦出来，只会软塌塌地趴那儿，等待着有人捡它起来，重新扔进水里。海里的鱼跳来跑去，服务员和厨师都忙，没有人看它，它直立了一会儿，然后死了，这些都发生在一分钟内，一条鱼的死亡，迅速极了。”

在美国生活的时候，对辣菜的热爱也是疯狂的，开车一两个小时去到大四川或者小四川，一口红油吞下肚，眼泪都出来了。一个月一次的水煮鱼，成为了一整个个月的念想。

我自己也做水煮鱼，用的是华人超市最平价的catfish，鱼骨少，煮起来方便，吃起来也方便。我小时候更喜欢吃带鱼而不是鲥鱼，也是因为鱼骨的原因。搬到香港，就用龙利鱼。查了一下catfish，原来是鮰鱼的意思。

辣能够掩盖掉所有的味道，鱼腥

气、河泥气、金属气、不干净的气。辣也是一种奇妙痛感，会叫人瞬间失忆，忘掉过往一切，只有痛，再多一口，更多痛。人有时候就是想要这一点小小的痛苦，还上了瘾，几天就得来一回。

我写《海里的鱼》时还是一个正在努力往文联调动的机关公务员，我不知道调动会不会成功，也不敢辞职，我在跪着死与站着死之间日夜徘徊。我一直以为，淡水鱼比海里的鱼软弱是因为鱼骨的原因，龙利鱼那样的鱼，一根脊骨，放入滚热辣油，按照百度百科的说法，久煮不散。可是作为淡水鱼的鮰鱼，也是一根鱼骨，斩成一段白肉售卖，好像与龙利鱼也没有什么不同，都是没了鱼的样子。用鱼骨来区分鱼，肯定是不准确的，就好像我把人分成两种，一种是仅展示三天的，一种不是。

（本版图片除标注外均来自网络）

